

澎湖縣 97 年「孝順年」弘揚孝道系列活動-推動公私立托兒所兒童讀經 實施計畫

一、緣起：

「孝」文化是最具有中華特色的文化，孝道是中華特有的倫理規範，孔教儒家認定“人的生命是來自父母”這一事實，把孝視為放之四海而皆準的觀念。從禮的角度也要求子女對父母要孝順，孝敬，不要違背父母的心願，兒女要從精神上關愛和愛戴父母。

所謂「兒童讀經」，就是「教兒童誦讀經典」的簡稱；「讀經」，就是「讀最有價值的書」。從兒童時期起給予讀經，是一種合情合理的教育，而且實施起來是非常簡單而有效的。依據人類學家和心理學家的研究，一個人的記憶力發展是自零歲開始，一至三歲即有顯著的發展，三至六歲，其進展更為迅速，從小讓兒童接受傳統文化的薰陶，可使其長遠地、默默地變化其氣質，使他的生命陶溶出某種深度，以維護人性光輝，以提升人格品質，以造就人才，以陶鑄大器。

社會變遷所帶來的各種社會問題，顯現道德觀念式微，社會風氣須加以端正！而從根本之處著手即是將品德教育向下紮根，找回失落已久的孝親、道德、禮儀等人性最珍貴的特質。爰擬訂本縣推動公私立托兒所兒童讀經計畫，期「幼兒養性、童蒙養正」，落實子女克盡孝道的品德，時時以感恩的心，真摯的情，承歡膝下，噓寒問暖，善盡為人子女奉養父母的責任，宏揚孝道精神，創造敦厚的社會與溫馨的家園。

二、計畫目的：

透過教「兒童讀經」，盡潛移默化之功，使德行向下紮根，培養並落實孩子的孝道倫理及生活規範，促使其人格正常發展及培養良好品德操守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澎湖縣政府。

四、承辦單位：澎湖縣教保人員協會。

五、協辦單位：澎湖縣各公私立托兒所。

六、參加對象及人數：本縣公私立托兒所兒童，計 1,000 人。

七、實施時間：97 年 4 月 1 至 97 年 12 月 31 日。

八、實施地點：澎湖縣各鄉市。

九、實施方式：

(一) 辦理本縣公私立托兒所教保人員實施「兒童讀經說明會」。

(二) 本縣公私立托兒所每天抽出 10-30 分鐘辦理「兒童讀經」。

(三) 辦理本縣公私立托兒所「兒童讀經成果表演活動」。

十、 實施期程：

活動名稱 \ 月份	4	5	6	7	8	9	10	11	12
兒童讀經說明會暨種子教師訓練	○								
兒童讀經		○	○	○	○	○	○	○	○
兒童讀經成果表演活動								○	

十一、 預期效益：

托兒所兒童透過讀誦以孝廉為主之經典，培養其孝順德行，並於年底辦理讀經成果表演，展現德治教育向下紮根之成果。

十二、 本計畫奉核可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。